

灵武市民政局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灵政办发《关于做好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的通知》文件要求，做好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，编制发布和统计报送工作。现将民政局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总体公开工作情况概述

2018 年度，市民政局依据本单位职能，认真按照市委、市政府及省统计局的有关要求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，紧紧围绕党和政府中心工作及公众期盼，坚持把公开透明作为政府工作的基本制度，以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为目标，认真实施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统筹推进政府信息公开，加强信息发布、解读和回应工作，强化制度机制建设，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，进一步提高政府公信力，更好地发挥信息公开对建设法治政府、创新政府、廉洁政府的促进作用，积极、有序、稳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，实现了政府信息公开、依申请公开受理、政府信息公开咨询等工作的一体化管理。截至 2018 年底，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。

1. 加强领导，明确职责。我局领导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成立民政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形成了一把手亲自抓，分管领导具体负责，各科室负责人亲自落实，经办人员具体承办的四级责任体系，为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提供了有力的组织保证。

2. 加强制度建设和基层基础建设。2018年，我局切实加强政府信息日常管理工作，积极主动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的维护、更新和报送工作，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，进一步深化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和范围；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，依法明确公开属性；加强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建设，依法依规做好保密审查；切实保障公众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，在促进权力在阳光下运行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绩。

3. 认真学习贯彻《条例》及国家、省、市相关文件。我局以会代训认真组织学习《条例》和国务院、省、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相关文件，全体人员政府信息公开意识有所增强，并组织相关人员按时参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培训会议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18年度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90条。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分类：机构职能3条，部门动态19条，部门文件9条，政策解读4条，社会救助137条，减灾救灾10条，建议提案办理情况6条，财政资金2条。

三、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情况

依据当前民政局实际工作情况，对涉及的社会救助、扶贫开发、政策解读等重点工作，及时发布工作动态。根据灵武市2018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工方案中重点涉及的社会救助方面，加大了社会困难群众救助信息公开力度，每月根据资金发放日期将城乡低保、特困人员救助供养、受灾人员救助、医疗救助、教育救助、住房救助、就业救助、临时救助、老年人福利、残疾人福利、儿童福利、孤儿基本生活保

障等信息主动全面公开，全年共计主动公开社会救助类信息137条，减灾救灾10条，政策解读4条。在部门文件当中公开了申请低保、特困供养、临时救助、医疗救助等办法，让群众能够及时了解掌握申请条件和申请审批流程。公开方式因地制宜、因事制宜，在公开发放信息的同时隐藏了个人基本信息，既确保公开实效、维护底线公平，又保护好相关人员个人隐私，做到公开信息去标识化。

四、推进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工作情况

一是缩减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、社会团体登记办理时间。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与社会团体登记办理时间由原先“自收到成立登记申请的全部有效文件之日起60日内作出决定”缩短至30个工作日内办结，截止12月20日，共办结社会组织登记28家，其中：社会团体成立登记14家，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登记14家，社会组织总数达到209个，为26家社会组织更换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证书。二是将临时救助金在3000元以下的审核审批权限下放到各乡镇（街道）。各乡镇（街道）经过党组织会议研究决定后报民政局备案登记。全年共发放临时救助金260万元，救助困难群众4600人。三是通过民政云系统审核医疗救助1174人次，发放医疗救助资金758.8万元，确保“让信息多跑路、让群众少跑腿”落到实处。

五、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

认真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的公开。我局共承接灵武市人大议案1项（关于在灵武市城区实施二维码智慧门牌的建议）、灵武市政协委员提案5项（关于依托

“智慧城市”平台落实便民服务领域应用的提案、关于对独生子女家庭年满60岁以上父母双方给与补贴的提案、关于加强特需关爱青少年帮扶行动的提案、关于加快发展医养结合养老服务机构的提案、关于完善社会救助体系，保障改善民生的提案)。现均已在政府网站进行公开，并进行了答复。

六、开展政策解读情况

2018年政府网站发布政策解读信息4条。

七、回应社会关切情况

2018年通过民政局官方微博回应社会关切问题2条。

八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情况

2018年未收到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要求。

九、完善公开制度机制建设情况

严格按照公开程序开展政务公开工作，严格落实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，根据公开办要求及时发布公开指南，调整政务公开目录。

十、2018年推进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和不足

一是公开意识及内容需进一步深化。二是信息公开内容不够齐全，方式还比较单一，需进一步完善长效工作机制建设。三是政务公开内容不及时。四是公开内容不规范，栏目不对应。

十一、开展2019年工作的初步计划安排

针对存在的问题，我局深入剖析，研究对策，2019年将采取以下措施，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：一是提高服务意识，加大政务公开宣传力度。实现公共服务新观念，把人民视为服务对象，向社会公众提供优质、高效的信息服

同时，加大政务公开工作的宣传力度，保障公民知情权和决策参与权的实现。**二是要**进一步丰富公开内容。进一步完善公开目录和指南。重点公开救灾、优抚安置、社会救助、社会福利等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政策、制度制定和落实情况，以及重点建设项目情况的信息公开。**三是要**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机制建设。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，健全信息公开资料更新机制，完善信息公开监督指导机制。**四是**进一步扩展公开渠道。进一步加强对政府门户网站中涉及民政事务的建设和管理，把政府信息公开、网上办事、政民互动作为电子政务建设的重点。根据人民群众需求丰富网站，充分发挥民政门户网站政策宣传、民心互动、便民利民的作用。

附件 1

灵武市民政局 2018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

统计指标	单位	统计数
一、主动公开情况		
(一)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(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)	条	190
其中：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	条	0
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	件	0
(二)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		
1.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0
2.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190
3.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0
4.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0
5.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0
二、回应解读情况		
(一) 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(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 1 次)	次	0
(二)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		
统计指标	单位	统计数
1.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	次	0

其中：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	次	0
2.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	次	0
其中：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	次	0
3.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	篇	0
4.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	次	2
5.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	次	0
三、依申请公开情况		
(一) 收到申请数	件	0
1. 当面申请数	件	0
2. 传真申请数	件	0
3. 网络申请数	件	0
4. 信函申请数	件	0
(二) 申请办结数	件	0
1. 按时办结数	件	0
2. 延期办结数	件	0
(三) 申请答复数	件	0
1.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	件	0
2. 同意公开答复数	件	0
统计指标	单位	统计数
3.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	件	0

4.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	件	0
其中：涉及国家秘密	件	0
涉及商业秘密	件	0
涉及个人隐私	件	0
危及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经济 安全和社会稳定	件	0
不是《条例》所指政府信息	件	0
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	件	0
5.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	件	0
6.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	件	0
7.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	件	0
8.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	件	0
四、行政复议数量	件	0
（一）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	件	0
（二）被依法纠错数	件	0
（三）其他情形数	件	0
五、行政诉讼数量	件	0
（一）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	件	0
	单位	统计数
（二）被依法纠错数	件	0

(三) 其他情形数	件	0
六、 举报投诉数量	件	0
七、 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	万元	0
八、 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		
(一)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	个	1
(二) 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	个	0
(三) 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	人	1
1. 专职人员数 (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)	人	0
2. 兼职人员数	人	1
(四) 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 (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经费)	万元	0
九、 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		
(一) 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	次	1
(二) 举办各类培训班数	次	0
(三) 接受培训人员数	人次	6